

「食在地・學永續」食農教育攝影比賽簡章

一、前言

面對永續發展的挑戰，培養青少年對食物來源、農業環境、飲食文化的認識與反思，已成為教育的重要目標之一。本攝影比賽透過創意視角與實地參與，引導學生理解食農教育的核心價值，並激發其觀察力與表達能力。期望同學以鏡頭紀錄與詮釋生活中與農業、飲食相關的經驗與故事，培養永續飲食觀念，落實行動於生活之中。

二、活動簡介

本比賽以「食在生活・農在心中」為主題，鼓勵高中職學生觀察與發掘生活周遭的食農教育實踐，透過攝影創作展現其對農業生產、飲食健康、文化傳承等面向的理解與詮釋。作品亦可結合親子共廚、校園農園、地方風土、社區飲食文化等真實生活場景。

三、活動主題

每件作品需對應以下三大主題之一，並附上 50 字以內之創作說明：

1. 農業生產與環境

呈現農作物種植、採收、生態農業、農村環境等，探討農業與自然環境的關係。

示例題材： 親身參與農耕、自然農法觀察、田間勞作紀實等。

2. 飲食健康與消費

展現創意料理、飲品製作、永續食材選用等，探索健康飲食與消費行為的實踐。

示例題材： 少加工食物烹飪、自製天然飲品、無添加料理分享等。

3. 飲食生活與文化

描繪食物與生活文化之連結，包含家庭共食、節慶飲食、手工食物製作等。

示例題材： 家庭或祖孫共廚、地方傳統料理 DIY、節慶食物故事等。

四、參賽資格

1. 凡就讀於國內高中職學校之在學學生，皆可以個人名義參加。每人限參賽 1 件作品。

2. 同一攝影作品不得重複投稿參加，例如已獲得國內外獎項之作品，或該作品正參與其他類似比賽，均不得參賽。

五、活動時程

- 1.攝影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31 日（六）23:59 止。
- 2.網路社群迴響時間：通過資格審查，聯絡人會幫忙放到開南資傳 IG，至 114 年 6 月 14 日（五）23:59 止
- 3.攝影初審專家評選時間：民國 114 年 6 月 2 日至 6 月 5 日。
- 4.通過初選名單公佈：民國 114 年 6 月 6 日(公佈於開南資傳網頁)。
- 5.決審與頒獎典禮：包含攝影展覽、專家評選與頒獎典禮，暫定民國 114 年 6 月中旬，詳細時間地點待後續公告通知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- 1.即日起至民國 114 年 5 月 31 日（六）23:59 止，至開南大學資訊傳播學系網站下載報名資料（[紙本連結](#)），並且填寫報名表單（[google 表單](#)），每位參賽者提交作品以 1 件為限，報名資料最晚於民國 114 年 5 月 31 日（六） 23:59 前填寫完成。
- 2.作品通過資格審查時將會為參賽者上傳開南大學資傳系 Instagram（IG）。
- 3.請參賽者於徵件期間，在報名表填具
 - A. 作品創作理念（字數 50 字以內）。
 - B. 參賽者身分證件表
 - C. 著作財產授權同意書正本，需書面親自簽名。
 - D.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正本(未滿 20 歲參賽者)，需書面親自簽名。

補件：經審核後若有缺件及待補正之事實，請於通知後 24 小時內完成補件，否則將不予補件並取消參賽資格。

七、評審規範

本活動評選分為四個階段

1. 資格審查

由收件單位審查應收繳資料是否完整，建立作品名單資料與編號。

2. 初選

由開南大學教師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第一輪初賽評選成績，決定進入決選名單。

3. 決選

由業界專業人士評選並邀請頒獎當日蒞臨現場揭獎、講評。

4. 頒獎

暫訂於民國 114 年 6 月中旬。

八、評分標準

- 主題契合度（25%）：是否貼近食農教育主題與三大面向
- 創意表現與構圖（25%）：影像構思、視覺構圖與創意傳達
- 敘事性與情感（25%）：是否呈現故事性與情感連結
- 攝影技術（25%）：光影運用、清晰度、技巧完整性

九、活動獎勵

- 第一名（1 名）：獎狀乙紙、獎金 3,000 元
- 第二名（1 名）：獎狀乙紙、獎金 2,000 元
- 第三名（3 名）：獎狀乙紙、獎金 1,000 元
- 佳作（若干名）：獎狀乙紙
- 人氣獎（若干名）：名額 4 名，每名台幣 500 元，獎狀乙只，以在開南大學資傳系 Instagram 上按讚數量為基準來進行評比，按讚數量最多前 4 名為人氣獎得主，人氣獎可與其他獎項重複獲獎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參賽規則

1. 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拍攝及原創，並未曾公開得獎或商業使用。
2. 圖片可進行亮度、對比等基本調整，禁止合成或使用 AI 生成技術。
3. 本活動免費報名，報名者須填寫報名資料，並詳閱簡章規範，報名即同意本徵件活動之所有約定條款，若作品與任一規定不符，則不列入評選。
4. 報名者須提供真實姓名，並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、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

5. 參賽者須配合主辦單位，進行相關評選、表揚及媒體報導等活動，若得獎者未出席決審與頒獎典禮則視同放棄該獎項。
6. 如發現有抄襲、偽造、違反著作權等行為，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7.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解釋、終止、變更活動之權利。

獎金說明

1. 依財政部國稅局規定，參加任何活動得獎，獎項金額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（以年度計算），得獎人須做得獎申報扣繳，並提供申報相關文件(領獎簽收表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，且須於年度報稅計入個人所得。
2. 參賽者若為未具完全行為能力人(即未滿 18 歲)，應將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正本寄送至開南大學資傳系「食農教育攝影比賽」，未補繳者將喪失參賽資格。

其他

1. 主辦單位有權經評審委員過半數同意，依參賽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他項得獎名額」辦理。
2. 凡投件之參賽者視同遵守本活動辦法規定，以上辦法若有不足之處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權利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

主辦單位：開南大學、開南大學資訊傳播學系

協辦單位：臺灣影像教育學會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活動聯絡人

- 聯絡人：呂小姐
- 電子信箱：ic@mail.knu.edu.tw；tinalu@mail.knu.edu.tw
- 電話：(03) 3412500 分機 5002 或 5022（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9:00-17:00）